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中國語文 試卷二 寫作能力 甲部 實用寫作**  
**樣本試題（適用於2024年考試）**

**評分參考**

試以「活化善行小學關注組」主席林青青名義，撰寫一篇刊登於香城南區區報的評論文章，就南區區議會「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目標，提出看法。（須運用以下資料寫作，全文不得多於 550 字，標點符號計算在內。）

**寫作要求**

- (1) 以「活化善行小學關注組」主席身份，從樂漁村村民的期望出發，提出看法；
- (2) 以【資料一】香城南區區議會提出的「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目標為評論對象；
- (3) 按評論文章的要求寫作：
  - ① 具明確立場：就「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目標，從其利弊或適切性等方面，表示支持或反對。
  - ② 提出充分理據論述；運用【資料一】、【資料二】所提供的資料，可結合個人對活化古舊建築的認識或生活經驗（須不違題目所設定的情景），加以分析、綜合來說明、支持論點，使觀點有理有據。
  - ③ 行文用語準確清晰，態度客觀。
  - ④ 結構完整，詳略得宜，且鋪排井然有序，互相呼應；並具標題，以扼要交代文章主題。

## 評分準則

閱卷員評分時，須分別考慮「內容」及「行文組織」兩方面，分部分項給分。「內容」滿分為30分、「行文組織」為20分。

### (1) 內容 (30分)

指能否因應題目要求，整理資料，並加以合理的補充、引申或發揮。

① 考生須根據題目提供的資料，評論「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目標。資料重點如下：

善行小學的背景：（見【資料一】）

- 具百年歷史，是樂漁村的地標，鄰近避風塘；
- 由村民籌辦，為該村及附近的漁民子弟提供上學讀書機會；
- 是香城首間由私塾轉為官立的學校；
- 停辦已近十年，校舍至今仍然廢置。

「活化善行小學方案」及村民的期望：（見【資料一】、【資料二】）

目標	內容	村民期望
1. 使下一代認識香城早期教育的特色。	設展示廊，介紹善行小學校史及香城早期教育發展。	A. 見證本村由村民辦學的特色。
2. 讓市民與昔日香城鄉村生活連繫。	設生活體驗中心，用以舉辦農耕生活體驗活動。	B. 重現本村漁村生活。

② 評論時，考生須以「活化善行小學關注組」主席身份，從樂漁村村民的期望出發，明確交代立場，並提出理據加以論述。考生可以對各項目標逐一或整體評論，以下為論述方向舉隅：

就各項目標逐一評論：

如果考生認同方案目標，可指出各項目標的優點或適切合理之處，如：

1. 體現活化古建築的意義：設展示廊及生活體驗中心，讓下一代認識香城早期教育的特色及昔日香城鄉村生活，這是活化歷史建築的關鍵目的。
2. 符合村民的期望：方案目標在使下一代認識香城早期教育的特色，通過設展示廊，既呈現了香城早期學校的特色，也見證了村民辦學在香城教育發展上的重要角色，與村民的想法不謀而合。

如果考生不認同方案目標，可指出各項目標的不足或顧此失彼之處，如：

1. 輕重主次不分：設展示廊，目標只在認識香城早期教育的特色，未凸顯該小學為村民籌辦、是首間由私塾轉為官立學校等獨特之處。
2. 忽略地區特色：方案目標在讓市民與昔日香城鄉村生活連繫，然體驗活動只聚焦在農耕生活，未反映樂漁村鄰近避風塘，具漁村特色的一面。

就目標作整體評論：

考生可指出整體目標的缺失或優劣參半之處，如：

- 欠缺創意和個性：方案的各項目標只着眼於認識「香城」昔日的教育和生活特色，卻未從善行小學本身，以至周遭環境、人文風貌的獨特處出發。方案的焦點在「香城」、「南區」，而非「樂漁村」、「善行小學」，與香城其他活化項目無異。
- 方向正確但細節仍待優化：讓下一代認識香城早期的教育特色和居民生活是活化歷史建築的關鍵目的，但在細節上仍須回應地區特色及村民期望。

以上論述方向僅供參考。論述時，考生可以就某些方面作深入分析，也可從多角度作全面論述，質量互補，其得分高下取決於：

- 能否緊扣「方案」的目標提出看法；
- 能否根據樂漁村村民對活化善行小學的期望，並呼應「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背景和內容，加以論述；
- 立場是否明確、合理；論據和論證是否清晰完備。

內容之品第說明：

分數（品第）	內容（由評卷系統倍大為 30 分）
9-10（上品）	能緊扣方案的目標，根據樂漁村村民對活化善行小學的期望，並呼應「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背景和內容，提出看法； 見解明確、合理，論據有力，論述清晰完備。
7-8（中上品）	能緊扣方案的目標，根據樂漁村村民對活化善行小學的期望，並呼應「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背景和內容，提出看法； 見解明確、合理，論據充足，論述清晰。
5-6（中中品）	能就方案的目標，根據樂漁村村民對活化善行小學的期望，並回應「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背景和內容，提出看法； 見解大致明確、合理，論據、論述一般。
3-4（中下品）	尚能就方案的目標，大致根據樂漁村村民對活化善行小學的期望，並概略回應「活化善行小學方案」的背景和內容，提出看法； 見解尚算合理，論據、論述較為粗疏。
1-2（下品）	僅就與方案相關的重點提出看法； 見解模糊或頗多不合理之處，論據欠奉，論述空泛／混亂。
0	見解、論據、論述闕如。

字數多於 550 字（標點計算在內），「內容」最高品第：

- 不多於 650 字：「中上品」
- 651-700 字：「中中品」
- 701-750 字：「中下品」
- 751 字以上：「下品」

(2) 行文組織 (20 分)

指能否因應語境，以合宜的行文語氣及組織，完成寫作任務。

① 行文語氣 (10 分)

- 立場明確，態度客觀；
- 措辭準確，行文簡潔、達意流暢；或偶有適切修飾，加強論說效果。

行文語氣之品第說明：

分數 (品第)	行文語氣 (10 分)
9-10 (上品)	立場明確，態度客觀；措辭準確，行文簡潔，達意流暢；偶有修飾，具論說效果。
7-8 (中上品)	立場明確，態度客觀；措辭準確，行文達意流暢。
5-6 (中中品)	立場明確，態度尚算客觀；措辭大致準確，行文達意。
3-4 (中下品)	立場尚算清晰，語氣頗多不當；措辭、行文大致達意。
1-2 (下品)	立場欠清晰，語氣極多不當；措辭、行文未能達意。
0	空白卷或答案完全錯誤。

② 組織 (10 分)

- 結構完整，並具標題 (可在標題下或文末寫上撰文者姓名及身份)；
- 詳略得宜；鋪排井然有序，互相呼應；內容要點之間緊密扣連，合乎邏輯。

組織之品第說明：

分數 (品第)	組織 (10 分)
9-10 (上品)	結構完整；詳略得宜，鋪排主次有序；內容要點之間緊密扣連，合乎邏輯。
7-8 (中上品)	結構完整；詳略得宜，鋪排主次有序，合乎邏輯。
5-6 (中中品)	結構大致完整；詳略大致合宜，鋪排有序。
3-4 (中下品)	尚具組織；詳略稍有失衡，鋪排尚算恰當。
1-2 (下品)	結構散亂；詳略失衡，鋪排失當。
0	空白卷或毫無組織可言。

標題錯漏或添加多餘格式，「組織」須按以下原則扣減分數：

- 標題不當【或】添加了一、兩項多餘格式，須扣減 1 分；
- 標題不當並添加了一、兩項多餘格式【或】欠標題【或】添加了三項或以上多餘格式，須降一品 (扣減 2 分)。